

占用土地公告

京（丰）政地占〔2025〕1号

北京市看丹投资管理中心实施的丰台区看丹村（KD-056地块一体化）绿隔产业项目，已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京政地字〔2024〕206号），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及《北京市建设征地补偿安置办法》的规定，（自2025年1月13日起，到2025年1月24日止）将经批准的占地补偿安置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建设单位、建设项目名称、土地用途及占用土地位置

建设单位：北京市看丹投资管理中心

建设项目：丰台区看丹村（KD-056地块一体化）绿隔产业项目

土地用途：F81 绿隔产业用地

占用土地位置：看丹街道看丹村（四至范围：东至规划看杨路、南至规划丰西三号路、西至规划待深入研究用地、北至规划康辛路）。

二、占用土地权属、地类、面积

占用看丹街道看丹村集体土地 1.9400 公顷（29.10 亩），具体情况如下：

地类名称	占地面积（公顷）	占地面积（亩）
耕地	0.3771	5.66
林地	0.5162	7.74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1.0467	15.70
合计	1.9400	29.10

三、占地补偿及安置情况

该项目为看丹村集体经济组织使用本经济组织土地进行建设，不涉及补偿事宜，不涉及转非安置事宜。

四、青苗和地上物依照我市有关规定补偿。

五、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该占地行为（京政地字〔2024〕206号）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本公告期满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丰台区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特此公告。

